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17-139

债券代码：125620

债券简称：15 中安消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6月30日，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自重组上市之初，公司战略定位与目标便已确定为致力于打造全球一流的安保综合运营服务商与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商，通过并购实现公司“大安全”布局战略。

在全球市场，公司紧随“一带一路”布局业务发展，主要面向用户提供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和国际化的安保综合运营服务解决方案，包括人力安保与设施管理、现金与贵重物品管理、电子安防与报警运营以及各类安保延伸服务。截至目前，沿着“海上丝绸之路”，公司先后收购卫安1有限公司、卫安(澳门)有限公司、澳洲安保集团、泰国卫安等境外优秀安保运营服务公司，初步形成以香港、澳门、泰国、澳洲为支点的境外安保运营服务体系，业务市场区域覆盖香港、澳门、澳洲、新西兰和泰国等市场。

在国内市场，公司立足于大安全领域，以城市的安全、便捷、高效及健康发展为目标，整合发展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产业链，主要从事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和安全物联网产品制造等业务，具体业务内容涵盖智慧城市系统集成方案，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平安城市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联网报警系统解决方

案及关联产品的制造等。截至目前，公司先后完成收购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中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浙江华和万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产业链优质企业。

（二）本次重组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波兰下属子公司 Zimen sp.zo.o.以支付现金的形式向 Culmstock 购买 Konsalnet 集团 100% 股权。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 PSPA 有关购买价格条款的约定，初始购买价格为以预计企业价值为基础（等于或低于 110,000,000.00 欧元或预估 EBITDA 的 7 倍的金额），根据预计净负债、预计营运资本、目标营运资本、融资偿还金额、Culmstock 欠款金额、交割日期借款协议涉及的相关的民法交易税调整，其中预计 EBITDA 及上述调整因素将在本次交易完成日前 5 个工作日确定。最终的购买价格将在初始购买价格基础上根据完成日净负债、营运资本变动因素调整确定。

2017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重组相关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了《中安消 2017 年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摘要等相关文件。公司拟通过在波兰设立下属子公司 ZIMEN SP.Z O.O.以支付现金的形式向 CULMSTOCK 购买 Konsalnet 集团 100% 股权，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购买协议》。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努力促成本次重组交易的达成，并根据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披露《中安消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筹划资产收购事宜，且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15 日起连续停牌。

2016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中安消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进行资产收购（涉及海外资产），且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2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017年1月13日，公司披露《中安消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进行资产收购，涉及标的资产为海外资产，情况较为复杂，包括商业谈判在内的前期准备工作周期较长且工作量较大，公司与有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相关事项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预计无法按原定时间复牌，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6日起继续停牌。

2017年2月11日，公司披露《中安消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为海外资产，情况较为复杂，涉及标的公司的前期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且耗时较长，相关事项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按原定时间复牌。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14日起继续停牌。

2017年3月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重组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3月18日披露了《中安消2017年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摘要等相关文件。公司拟通过在波兰设立下属子公司 ZIMEN SP.Z O.O.以支付现金的形式向 CULMSTOCK 购买 Konsalnet 集团 100% 股权，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购买协议》。

2017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36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2017年4月29日对《问询函》进行回复，同时披露了《中安消2017年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摘要（修订稿），中介机构对《问询函》相关问题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以及本次重组交易方案的推进实施情况，公司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经

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收购。经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购买 Konsalnet 集团 100% 股权事项，解除双方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组收购事项尚在筹划阶段，公司未向交易对方支付保证金或收购对价，经友好协商，公司无须因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向交易对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因此终止本次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及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不再商议、讨论前述重大事项（重大资产重组），并自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除已披露事项之外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董事会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30 日